

徐州市发明协会文件

2021年 第3号（总第10号）

关于发布 T/XAI 2—2019《科技成果评价规范》 团体标准修改单的公告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1〕26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《徐州市发明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（徐发协字〔2016〕7号）和《徐州市发明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（徐发协字〔2016〕8号）文件要求，团体标准《科技成果评价规范》（T/XAI 2-2019）修改单经协会审查，批准发布。

该修改单于2021年09月25日起实施。

修改单见附件。



附件：

团体标准《科技成果评价规范》(T/XAI 2-2019)

修改单

本修改单经徐州市发明协会于 2021 年 09 月 25 日批准，自 2021 年 09 月 25 日起实施。

标准名称：T/XAI 2-2019《科技成果评价规范》

1. 增加“5.5 多元价值；5.5.1 科学价值；5.5.2 技术价值；5.5.3 经济价值；5.5.4 社会价值；5.5.5 文化价值”的规定”。

2. 增加：“《表 A.8 基础类科技成果多元价值评价指标》和《表 A.9 应用类科技成果多元价值评价指标》”的规定”。